

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柳铁校发〔2017〕29号

关于印发《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部门）：

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贯彻国务院《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依据《关于印发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柳铁校发〔2016〕56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质量和效率，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资金来源与用途

第二条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项经费主要由学校专项资金、上级组织专项资金以及企业赞助资金等组成。学校专项资金每年投入不低于 50 万元，每年资金合计投入不低于 100 万元（专项培训和重大建设工程等除外）。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项经费列入学校年度财务预算，专款专用，主要用于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活动、创新创业工作研究以及资助学生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

第三章 资金使用和管理委员会

第三条 学校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委员会。委员会由主管校领导担任主任，成员由学校计财处和创新创业学院有关人员组成，负责确定资金使用范围、资助标准，协调解决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第四条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委员会下

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创新创业学院，具体负责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接受和处理有关异议事项及其他问题。

第四章 创新创业项目与资助

第五条 设专款用于资助学生开展创新创业项目孵化与运作。学校每年组织遴选一定数量的校级创新创业项目(注册公司)，并给予资金资助**500元/项**(如果是注册公司的给予资金资助**2000元/个**)；在校级项目中择优推荐参评自治区级和国家级创新创业项目，入选自治区及国家级的创新创业项目，学校按**1:1**配备配套资金。

第六条 设专款用于资助二级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开展。如通过评估的项目，原则是校级**10000元/项**，自治区级**15000元/项**，国家级**20000元/项**。

第七条 鼓励学生进行科技创新(包括师生共同研发，但学生排名必须在第一位)，学生申报专利费(包括发表论文等)由学校实报实销并给予奖励，实用新型专利**2000元/项**，发明专利**5000元/项**。教师指导学生开展科技创新创业活动(必须是经认定有项目的)，经考核，一个学期不超过**160课时/人**(**20元/课时**，分四阶段，一是创意或初级阶段不超过**40课时**，二是形成方案阶段不超过**30课时**，三是研究阶段不超过**50课时**，四是成果提炼阶段不超过**40课时**)，开展专题讲座的**200元/次/人**(主要是针对校内导师主讲的讲座)，担任评委的**100 - 200元/次/人**(每次评审连续时间少于**3小时**的按**100元/次/人**，每次评审时间连续

超过3小时的按200元/次/人)。

第八条 资助经费主要用于项目设备购置费(设备值达到一定数额按学校规定办理)、材料费、专家咨询费和劳动成果鉴定费、培训费以及必要的调研差旅费等支出。资助经费由项目负责人在指导老师指导下自主支配。立项评审通过后,学校将一次性划拨项目经费用于项目启动实施,如项目结题验收不合格者,要全部退还。

第九条 不定期组织检查项目实施情况,发现立项后无故不开展项目研究工作、未按要求上报项目进展报告、项目经费使用不符合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等情况,将视情节轻重对资助人进行批评教育直至撤销项目资助。

第十条 每年度对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进行考核评比。学校对考核评比等级为优秀团队及指导老师给予奖励。给予优秀团队奖励2000元/项,给予优秀指导老师奖励1000元/人,给予学生创新创业先进个人奖励500元/人。

第五章 创新创业竞赛、研究与资助

第十一条 设专款用于开展校内创新创业类竞赛和创新创业工作研究。

第十二条 设专款用于资助学生参加市级、自治区级及国家有关部门组织的创新创业竞赛以及行业协会主办的专业技能比赛。支付相关赛事学生培训、竞赛指导、参加比赛的必要费用。参加校级以上创新创业竞赛获奖的师生,学校将予以奖励(参照

我校学生参加技能大赛有关规定)。

第十三条 设专款用于开展创新创业工作研究,开展创新创业课题研究、开发创新创业校本教材、制作创新创业微课件、创新创业文化研究等等。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由其他组织或企业设立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或基金,另制定管理办法。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同时废止之前与本办法相抵触的学校相关文件。

抄送:校领导,党委办公室,校工会,校团委,存档

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7年3月29日印发
